

# 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新丰县委员会（公章）



填 报 人：陈蕾

联系电话：2253185

填报日期：2022年5月10日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 部门职能

1. 贯彻执行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团委关于青年工作的政策和工作部署，制定并推动实施我县共青团和青年工作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改革的总体规划及配套措施，指导各级团组织开展工作。

2. 组织青年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组织引导广大青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组织开展党的基本路线教育，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社会主义思想教育，近代史、现代史教育和国情教育，民主和法制教育。对团员进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和共产主义教育，向党组织推荐优秀团员入党，为党和政府凝聚、培养、举荐各类优秀青年人才。

3. 组织青年投身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伟大事业，帮助青年掌握和运用先进的科学技术，学习和适应现代管理方式。组织引导广大青少年支持和参与改革。组织青年开展创新、创业、创优活动。

4. 依照有关规定做好志愿服务工作，全面推进全民志愿服务，推动全体团员成为注册志愿者，协助有关部门推动党员成为注册志愿者，深化行业志愿服务，提升志愿服务水平。加强基层青少年服务阵地建设。指导和帮助各级团组织建立青少年活动阵地和青年服务机构。

5. 加强网上共青团建设，开展对青少年的网上宣传教育

和网络文明志愿行为，弘扬网上主旋律，强化团员意识教育。

6. 组织开展青年理论、青年工作和青年政策的调查研究。组织青少年开展社会监督，向党和政府反映青少年的意见和要求，协同有关部门拟订好宣传青少年工作政策。协助党和政府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维护和宣传青少年的合法权益。履行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专项组组长单位职责。

7. 负责建立直接联系服务青年的长效机制，完善青少年工作参与及评价机制，推进实施信息化工作。推动建立青少年服务体系。

8. 组织引导青少年积极投身应急和公益行动，支持团委创办的公益类社会组织发展壮大。

9. 强化团员和团干部教育管理，指导各级团组织人才队伍建设，统筹规划和综合管理团干部培训工作。指导各级团组织加强自身建设。

10. 指导青年联合会组织和青年社团开展活动。完善各级学校、学生会组织体系。

11. 受县委委托领导少先队工作。

12. 承办县委和团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2021年，团县委行政编制3名，政府购买服务人员1名。2021年实有行政编制人数2名，政府购买服务人员1名。

我单位历来重视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建设及监督，加强财务管理，强化财务监督，增强法纪观念，遵守规章制度。为保证财务管理工作规范有序进行，2021年我们加强内部控制和监督。各项费用严格履行程序，“三公”经费较好地控制

在预算范围之内。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1年，团县委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上级的精心指导下，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主动作为，真抓实干，推动共青团工作基础更扎实、成效更突出，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一是组建疫苗接种青年突击队和志愿服务队，积极助力疫情防控，5月至今发动近8000人次团员青年、返乡大学生、青年志愿者安全有序投身我县全民核酸检测演练、疫苗接种等防控工作，持续开展人群疏导、体温检测、信息登记、舆情引导、入户排查等志愿服务，2021年全县志愿服务时长达11.2万小时。

二是积极助力乡村振兴。持续开展“青马工程”培训班，覆盖各镇（街）、各中学、各县直机关团组织，为党培育优秀的青年马克思主义者，输送青年人才。选派7名乡村振兴志愿者到乡镇工作，暑寒假选派50名返乡大学生到镇村开展实践锻炼，策划开展3期“我的家乡我建设”乡村振兴实践项目，连续两年入选全国“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优秀单位，获团中央《中国青年报》专刊报道。联合广东财经大学打造我县农产品线上商城“田园优品城”，助推农户创收。

三是组织开展“暖冬行动”、环境清洁、节假日交通文明引导等志愿服务活动1322次，圆满完成我县大型赛会志愿服务任务11场次。建成启用我县首个“学雷锋”志愿服务站，持续开展“12.5国际志愿者日”主题表彰活动。目前全县注册志愿

者已超1.5万人，志愿服务组织机构团体314个，今年累计志愿服务时长超19万小时，积极助力文明城市建设。。

四是组织开展“河小青”巡河护河、垃圾分类、护林防火、文明祭祀等生态环保志愿及宣讲活动23余场，直接参与青年1500余名，推动“河小青”护河志愿者团队覆盖到村一级。

五是凝聚青年力量，聚焦共青团主责主业，举办新丰籍大学生县情研修，凝聚大学生力量，引导广大青年正确认识县情，关注关心家乡发展，。

六是开展了全国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试点中期工作，积极推动共青团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中更好肩负起引领凝聚青年、组织动员青年、联系服务青年的职责使命，当好党的助手和后备军。

七是举办了青年论坛活动，深入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人才工作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促进我县青年工作的发展。

八是持续开展选树“最美南粤少年”“五四红旗团组织”“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共青团员”“优秀青年志愿者”等系列活动，表彰了一批在共青团和少先队工作中涌现出来的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开展了团干部培训，提高了团干部的综合能力。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1年绩效目标为：完成各类志愿服务工作；完成青少年综合服务中心相关工作；完成了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试点中期工作；举办了“青马工程”培训班和青年论坛活动；开展了青农会相关工作；表彰了一批优秀团干部、团组织和少

先队集体和个人，完成了五四系列活动；完成了相关农村青年电子商务工作。根据绩效目标任务，团县委进一步推动共青团工作基础更扎实、成效更突出。

####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我委 2020 年部门预算由财政拨款 56.28 万元，支出分为基本支 36.28 万元和项目支出 20 万元；2021 年部门预算由财政拨款 46.9785 万元，支出分为基本支出 31.9785 万元和项目支出 15 万元。

2020 年部门决算资金来源是财政拨款 63.72 万元，支出分为基本支出 40.02 万元和项目支出 23.7 万元；2021 年部门决算资金来源是财政拨款 57.5965 万元，支出分为基本支出 31.9785 万元和项目支出 25.618 万元，2021 年项目支出比 2020 年增加，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试点工作经费项目。

## **二、绩效自评情况**

### **（一）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我委按照年初预算开展各项工作，按时完成预决算公开工作，保证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年初完善政府采购预算，并严格执行采购手续流程。规范资金支出，严格执行会计核算制度，重大事项支出经过我委班子会研究决算，资金支出不存在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2021 年，我委如期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发挥了资金的

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进一步做好了共青团工作。

### **（三）自评结论。**

自评良好。2021年我委开展工作与部门职能紧密结合，年初认真做好2021年部门工作任务规划，严格执行县财政各项费用管理制度，认真执行我委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和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等，部门整体资源配置较好。

###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无。

共青团新丰县委员会

2022年5月10日